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1年9月29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50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竞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476.00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238,0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990,4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0%。初始战略配售股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47,600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9,065,6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21%;网上发行数量为4,704,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79%。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2.92元/股。
发行人于2022年3月30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步配售“海创药业”股票4,704,000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4月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定价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42.92元/股与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数量×0.50%(四舍五入精确到分)。
资金应于2022年4月1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高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票由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2年4月6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配一个编号。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高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中签,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规并自行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把违规情况及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4,501,770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9,172,678,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453491%。
配号总数为38,345,357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38,345,356。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股数为4,075,82股,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2,577,0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6,688,6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2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081,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79%。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693276%。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3月31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静安区凤阳路598号上海市东方公证处会议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2年4月1日(T+2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1日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捷创芯”、“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425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竞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008.00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801.6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20.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为1,617.60万元,占发行总规模的40.62%。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792.5537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9.77%。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946.35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74.1963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6%;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41.2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94%。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3,215,446.3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66.00元/股。发行人于2022年3月30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步配售“唯捷创芯”股票641,250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4月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机构投资者应根据2022年4月1日(T+2日)披露的《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定价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22年4月1日(T+2日)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数量×0.50%(四舍五入精确到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认购资金在2022年4月1日(T+2日)16:00前足额到账,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4,561,270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9,172,678,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453491%。
配号总数为38,345,357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38,345,356。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股数为4,075,82股,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2,577,0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6,688,6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2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081,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79%。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693276%。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3月31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静安区凤阳路598号上海市东方公证处会议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2年4月1日(T+2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1日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涉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Forelight Smart Connection Technology Limited(以下简称“Forelight Smart”)持有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份数量为84,971,6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96%。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收到股东 Forelight Smart 关于的股东减持比例累计达到1%的公告,自2022年3月29日至2022年3月30日期间,Forelight Smart 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257,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1.00%,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Name, Address, Reduction Date, Reduction Method, Reduction Shares, Reduction Ratio (%)

备注:
1、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
2、本次权益变动主体 Forelight Smart 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限售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4、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5、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Nature, Before Change Shares, Before Change Ratio, After Change Shares, After Change Ratio

备注:以上所有表格中比例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三、所涉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2、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上述减持事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22年3月5日至2022年3月30日累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39,40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信银行共富智选单一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688期、平安银行中信结构性存款1006保本挂钩 LPI1产品、中信银行共富智选单一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822期、中信银行共富智选单一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823期、中信银行共富智选单一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899期、招商银行基金系列净值型三区区间48天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理财产品期限均在92天以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吉比特”)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自2022年3月5日至2022年3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2022年3月5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逐一披露,现就2022年3月5日起相关情况进行披露。自2022年3月5日至2022年3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计划金额已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以上,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均无结构化安排,均未构成关联交易,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No., Product Name, Investment Amount, Investment Start Date, Investment End Date, Investment Status

Table with columns: No., Product Name, Investment Amount, Investment Start Date, Investment End Date, Investment Status

公司2022年3月5日至2022年3月30日购买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投向为银行理财资金池。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决策原则,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稳健型理财产品,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二)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项目进展等情况,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相关情况
受托方为中信银行、平安银行、招商银行均为已上市金融机构,受托人符合《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办》的相关规定。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Item,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公司不存在有负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2022年3月5日至2022年3月30日累计支付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39,400.00万元,占公司2021年9月30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5.96%。
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委托理财,以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稳健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营业收入收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司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相关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评估,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收到的对价与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风险提示
(一)减值风险:尽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理财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流动性风险:结构性存款类产品在持续期间不可提前支取,可能面临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
(三)政策风险: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投资的正常进行;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稳健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二)监事会意见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稳健型产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经过审慎考虑,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该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No., Product Name, Actual Investment Amount, Actual Return Amount, Actual Return Rate, Non-structured Return Amount

说明:上表中最近一年净资产指公司2020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指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不含对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5,3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4.86%及11.5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理事董事个人的独立董事意见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不含对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5,3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4.86%及11.5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理事董事个人的独立董事意见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分别为:深圳市深科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微纳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深微致科技有限公司。
● 2022年度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9.9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并作为综合授信额度内及子公司担保授信不超过3.2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被担保人发生的担保余额为4,800万元人民币。
● 被担保人未提供担保。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2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一)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需求,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9.9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24个月,该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金融机构贷款、备用证及其他下融融资、承兑汇票、保函、保理、再保理、委托贷款、履约担保、并购贷款、信托计划、资产证券化、结构化融资等,具体业务品种、授信额度将按照各家金融机构授信条件确定。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和发展需求,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深科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微纳科技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市深微致科技有限公司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融资分别提供合计不超过3.2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担保方式及期限根据担保合同约定确定。担保额度内,公司董事会议决授权公司融资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融资委员会”)根据实际需求,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相关的具体事项。
2022年度拟担保明细汇总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Table with columns: No., Borrower Name, Loan Amount, Loan Term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深科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西征二路2号B栋第二层
法定代表人:黄奕奕
注册资本:410.26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年7月4日
经营范围:半导体封装智能化封装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测试与销售及技术服务;软件的研发与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与公司的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60.00%的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Item,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二)深圳微纳致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西征二路2号B栋第四层
法定代表人:黄奕奕
注册资本:326.797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7月13日
经营范围:精密直线电机、精密直线电机模组、精密直线电机平台、精密运动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以及上述产品精密自动化设备及其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国内贸易;与公司的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54.40%的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不含对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5,3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4.86%及11.5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理事董事个人的独立董事意见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4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2年4月15日14: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西征二路2号A栋二栋1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4月15日
至2022年4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Table with columns: No., Resolution Name, Shareholder Type

1. 说明各议案涉及披露内容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2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授权或受托决策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形详见下文),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本人身份证明、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2.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2年4月12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西征二路2号A栋二栋董事会办公室
(四)联系方式:通过现场登记、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登记。电子邮件以收到邮件时间为准;通过电话方式的,以信函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五)注意事项:股东请参加现场会议携带上述证件。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新明、郑平
电话:0755-27889689-879
电子邮箱:irm@szsk.com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西征二路2号A栋二栋董事会办公室
(二)会议费用情况:本次股东大会与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2. 投票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投票委托书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个人)出席2022年4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股普通股:
委托人持股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Table with columns: No., Resolution Name, Shareholder Type

委托书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委托人视为授权受托人全权办理。